

谁在公然践踏中国的法律



【明慧网】今年 7 月 1 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实行宪法宣誓制度的决定，称实行宪法宣誓制度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一个重要举措，誓词内容有：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接受人民监督等。

中共邪党没有执政的合法性，为了装点门面，也仿照文明社会的国家，制定了宪法和法律，也声称全国人大才是最高权力机构，尽管人民代表并非人民选举，只是邪党傀儡。但是既然制定了宪法和法律，甚至要宣誓忠于宪法，那么任何人如果不遵守宪法和法律，就是违法，必须受到法律的制裁。

1999 年 6 月，时任中共邪党头子的江泽民下令成立了“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以及其执行机构，简称“610 办公室”，推行对法轮功的迫害。他对中共中央高层领导人的信件和讲话形成了中共邪党中央委员会的内部文件，成为迫害法轮功的

犯罪命令和纲领。江泽民亲自建立了迫害的指挥系统，他通过在中共邪党内部各级建立“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和“610 办公室”，直接操控中共各级官员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迫害。江泽民迫害法轮功已违犯了中国的现行法律，犯有故意杀人罪、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非法拘禁罪、滥用职权罪等多项罪行。同时，江泽民迫害法轮功触犯了国际法，犯有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危害人类罪等。

然而，在十四多万人在中国大陆起诉江泽民的时候，却有些人还在公然藐视宪法。例如，控告江泽民的信落到居委会手里，被称为“诬告”。这种贼喊捉贼的行为的依据在哪里呢？是谁在干这些违法的事呢？

《宪法》第四十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

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由于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侵犯公民权利而受到损失的人，有依照法律规定取得赔偿的权利。”

《宪法》第四十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

法轮功学员向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提交控告信，要求依法追究江泽民的罪行，是宪法赋予的权利，任何人不得阻挠和干涉。但实际情况令人义愤，通过邮局邮寄控告信时，有人竟敢拦截，有的邮局不给寄，有人胆敢私自扣押，寄到高检和高法的信函竟然落到了当地派出所手里等等，这显然是在公然违反宪法、触犯法律，违法犯罪的人绝不会逃脱法律的追究和惩罚，当这些人站在被告席上时，他们没有任何借口为自己辩护。

天安门自焚是伪案是骗局

央视 2001 年 1 月 23 日，央视在北京天安门广场导演了一场自焚事件，并嫁祸于法轮功，目的是挑起全国人民对法轮功的仇恨。经过有关人士调查和自焚录像分析得知：自焚者根本不是法轮功学员。自焚事件是中共导演的骗局。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 (IED) 在 2001 年 8 月 3 日声明，谴责中共当局对法轮功的迫害及人权侵犯之后，同年 8 月 14 日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第 53 届会议第六项议程中再次发言，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

央视导演自焚事件主要人



大火上身，最易燃的头发却完好无损？盛汽油的塑料瓶没有燃烧、融化？警察拎灭火毯等什么？

物都已遭恶报：指挥者李东生（当时任央视副台长）锒铛入狱；导演陈虻患胃癌 9 个月后，2008 年 12 月 23 日死亡，年仅 47；罗京声情并茂地传播中共的谎言，欺骗、毒害民众。2008 年 6 月 5

日经过 2 个月疼痛折磨死亡。

通过对央视播出的自焚现场录像进行慢镜头播放和分析，很容易发现了大量疑点。

央视《焦点访谈》说警察“不到一分钟”，就“迅速扑灭了火焰”，那么一分钟内数十个灭火器和灭火毯是从哪弄来的？明显是事先准备好的。

画面中，警察站在旁边不动，灭火毯提着静止下垂。这是在救人还是在等着拍照？

从中央电视台的录像看，王进东的头发完好无损，边缘整整齐齐，这怎能解释无情的烈火会绕过最容易燃烧的头发？自焚后的王进东两腿中间放着的盛过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居然完好无损，连颜色还那么绿。◇

甘肃庆阳何雪茸的遭遇：两次劳教 游街侮辱

【明慧网】何雪茸，庆阳市驿马镇安家寺乡南极庙村人。炼法轮功后疾病全无，身心健康。一九九九年七月之后屡遭中共迫害。

依法上访被游街示众人身侮辱

二零零零年十月，何雪茸依法去北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被警察扯住头发拳打脚踢，被劫持到北京西城区看守所。在这里多次抽血化验。十天后，何雪茸被庆城县 610 头目门彦景、周军峰、安家寺派出所贺永生从北京劫持到庆城县看守所。

在看守所，国保大队长门彦景等人，给她和法轮功高玉金戴上背铐，脖子挂上大木牌，木牌有二尺宽，一尺五长，一寸厚，很重，用一根铁丝拴着，挂在脖子上，象用刀割脖子一样痛。她们从看守所带出来后，前后都是警车、武警，她与高玉金，被武警吆喝着朝前走。步行走了大概一里多路，她们四个人就被塞进一辆小车的后备仓内。何雪茸她们被拉到家乡驿马镇游街，那天驿马有集，成百上千的群众围观，她们又被吆喝着连推带搽步行走到驿马戏台上所谓“公审”，实际上是侮辱她们的人格、恐吓当地民众。她们各被左右两个武警各拧住一只胳膊，套上绳子，

被踩在脚下用绳子使劲朝后捆绑，两只胳膊被捆得骨头咯咯响，何雪茸的胳膊全身都被绳捆得疼痛难忍，半个月之内痛得洗脸、吃饭、甚至呼吸都很困难。在庆城县城和驿马镇游街侮辱折腾她们整整一天，不给吃，不给喝。何雪茸在庆城看守所被迫害大约两个月时间。回家后得知，勒索家人二千元钱才放她回家。

劳教迫害

何雪茸被放回家四天，腊月二十三日，她被安家寺派出所所长贺永生骗说“谈话”遭绑架送进看守所，三天后半夜三点，她被告知：“现在就送你劳教”。随后就将她劫持到甘肃省平安台女子劳教所。在劳教所里，大冬天也经常不让进房间。何雪茸被骗出家门时没带任何东西，寒冬腊月，棉衣也没穿。她的脚被冻得不会走路，手冻烂不能拿东西，嘴冻肿不会说话，还经常被一帮吸毒犯毒打，晚上还得在室外站几个小时才让睡觉。在劳教所时，何雪茸经常是打上刚能吃时，就被喊干活吃饭时间就结束，没吃的饭只得倒掉。劳教所一天能倒几桶饭。有时饿得眼前发黑，嘴里直流清水。一天十多个小时的劳动，工具不够用，大冬天用手挖土，用手刨

树，完不成任务又是罚站、冻、不给吃饭，毒打。二零零一年六月，她被迫害六个月后回家。回家后，派出所的人三天两头还来骚扰。

父亲离世、女儿出走、儿子精神失常

何雪茸被非法劳教后，女儿精神压力太大，初中没上完就放弃学业外出打工，整整两年杳无音信。父亲知道后，两、三天后就去世。十三岁的儿子因为惊吓，重病起不了床，整天不说话，不好吃饭，药也不吃，只得强行给灌药，在医院几次被抢救，直到最后精神失常，到现在也没痊愈。何雪茸从劳教所回来后看到的是痴呆的儿子。

再次非法劳教

从劳教所回家一年多，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她又一次被安家寺派出所所长马明帅，县 610 门彦景，安家寺乡长库永宁等人绑架，被非法判她劳教一年三个月，家人被勒索二千元钱。被送往甘肃省第二劳教所。劳教所对不“转化”不让说话，不让睡觉，夏天在太阳下暴晒，冬天在室外冻，坐在小板凳。何雪茸被迫害得主意不清，整天稀里糊涂。◇

甘 肃 简 讯

天水霍明兰、辛彦玲诉江被阻 抵制绑架却被勒索 5 百元

8 月 2 日，法轮功学员霍明兰、辛彦玲的诉江邮件被阻截到天水市公安局，8 月 3 日，分局赵玉田、吴灵伟等人与皂郊派出所所长，分别来到霍明兰、辛彦玲家中，并被带到了皂郊派出所。警察问她俩：“为什么要诉江，谁指使你们写的，”她俩说：根据“有案必立，有诉必理。”江泽民迫害法轮功这么多年，就应该绳之以法，还需要谁指使吗？”公安警察吴灵伟和张姓警察如实地给她俩做完笔录，就走了。

8 月 13 日，赵玉田、吴灵伟、

林姓警察 3 人再次来到她俩家中，拿出了他们迫害决定：非法行政拘留 10 天，勒索人民币 500 元。

经过家人的再三阻拦，决不能让警察把人带走，警察只好要她俩写不去拘留所的《申请书》。并当场向家人索去 500 元，才离开。

有六法轮功学员现被非法关押在甘肃省第一看守所

甘肃省第一看守所现在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有：13 大队的王毓蓉、马富兰、豆秋欣。14 大队的王立谦、豆秋欣、吕冬梅。

甘肃法轮功学员苏少华被西安市雁塔区法院非法批捕。

2015 年 8 月 14 日，甘肃法轮功学员暂住西安市的苏少华被西安市雁塔区法院非法批捕。

七十一岁的韦凤玲金昌市金川区法院非法庭审

2015 年 8 月 10 日上午 9 点钟，甘肃金昌市金川区法院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韦凤玲，庭审时间 3 小时，法院周围布满了国安、国保、各派出所的便衣特务人员，其中有市公安局的高建平、金川路派出所的李玉忠、还有五位是金川路派出所的便衣警察。

法轮功学员韦凤玲委托律师做了无罪辩护，对公诉人（检察院）的指控一一做了回应辩护。最后，法官对韦凤岭办理了取保候审。